



紐西蘭臺商服務手冊

駐奧克蘭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電子檔下載網址：<https://BusinessBook.Taiwan-World.Net>

歡迎下載分享臺商服務手冊

為擴大協助海外臺商有效運用現有資源，僑委會與駐外館處共同合作彙整政府各部門相關輔助及服務資源，並針對臺商所關切議題，因地制宜彙編「臺商服務手冊」。

「臺商服務手冊」電子書已公告於僑務委員會官網「僑臺商專區」，歡迎各界人士透過以下網址免費下載印製及參考運用並請踴躍分享。



臺商服務手冊
服務資訊讓您一手掌握

歡迎下載使用 

臺商服務手冊電子書下載
BusinessBook.Taiwan-World.Net

- ✓ 彙整海外服務資源
- ✓ 協助海外臺商掌握在地經貿局勢



中華民國僑務委員會
Overseas Community Affairs Council, R.O.C. (Taiwan)

紐西蘭臺商服務手冊

序言	1
委員長的話	3
壹、駐紐西蘭代表處與辦事處簡介	5
貳、提供臺商服務窗口平臺	7
參、經貿合作	9
一、經濟部協助臺商各項措施與資源	9
二、外貿協會協助臺商拓展商機說明	9
肆、金融支援-臺商融資渠道及信用保證服務	11
伍、人才交流	12
一、鏈結教育及產業平臺資源	12
二、國內大學院校於海外駐點服務項目簡介	12
陸、區域鏈結	14
一、雙邊經濟合作協定、投資保障協定、租稅協定	14
二、臺商投資新南威爾斯州情形及分布概況	15
三、重要社團組織	16
柒、臺商簽證、短期停留、居留工作許可	17
捌、臺商子女就學	18
玖、臺商醫療	19
拾、僑務委員會協助臺商之相關措施與資源	20
一、全球僑臺商產業升級與技術服務方案	20
二、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方案	21
三、ESG 資源專區	22
四、臺商人才培訓及產業交流	23
五、傑出僑臺商表揚	24
六、海外臺商精品選拔暨輔導	26
七、僑臺商商機名錄	27
八、全球僑胞國際醫療服務手冊	28
九、i 僑卡及海外特約商店說明	29
十、全球僑臺商人才平臺	31
十一、僑生來臺就學	32

十二、僑生來臺升學獎學金	35
十三、海外青年來臺研習參訪	36
十四、全球僑胞服務數位平臺	37
十五、華僑身分證明及護照加簽僑居服務	38
十六、海外僑民團體聯繫登記與輔導	39
十七、僑務委員會六大社群平臺	40
拾壹、澳洲政府對臺商投資相關措施及機構	41
拾貳、協助海外臺商回臺投資/上市相關措施	43
拾參、臺商申請亞太經濟合作(APEC)商務旅行卡(ABTC)應備文件及流...	45

序言

我國與紐西蘭長期存有良好的經貿關係與國際友誼，在紐西蘭首都威靈頓設置駐紐西蘭臺北經濟文化代表處，在第一大城奧克蘭設置駐奧克蘭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2個官方機構致力加強與紐國各領域互動交流，同時服務在地國人及僑胞。

紐西蘭位處南太平洋地區，自由貿易協定（FTA）網絡完整，與澳大利亞及其他太平洋島國簽署太平洋島國緊密經濟關係協定（PACER PLUS），紐西蘭也是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RCEP）、數位經濟夥伴關係協定（DEPA）、紐澳東協自由貿易協定（AANZFTA）成員，其在亞太地區完整的經貿布局有助臺商加速與國際接軌，另紐西蘭業與英國及歐盟簽署 FTA。紐西蘭產業與臺灣互補性強，紐西蘭出口雖以農、牧產品為主，惟因位於南半球，農產品產季恰好與臺灣錯開，可避免臺灣農業出口受到衝擊，而紐國進口大宗多為工業製品，這是臺灣強項，故臺灣工業產品在紐國具有市場潛力及競爭力。

臺紐雙方於2013年簽署「臺澎金馬個別關稅領域與紐西蘭經濟合作協定」（簡稱 ANZTEC），在貨品貿易、服務業、投資、政府採購、電影電視合製、原住民事務等方面合作具有利基，雙方整體經貿關係大幅提升；後於2020年2月26日簽署「臺紐有機農產品驗證相互承認執行協議」，再於2020年12月簽署「臺紐優質企業相互承認協議」，我國優質企業計畫（AEO）與紐西蘭安全出口計畫（SES）相互承認，經認證的業者得享有通關優惠待遇，促進貿易便捷化，並提升產品競爭力。

近年政府全力推動新南向政策，透過政府各部門通力合作，

共同協助臺商前來紐西蘭經商及在紐臺商回臺投資，以增進臺紐實質關係。另臺紐間在生技、食品加工、再生能源、醫療設備、醫療服務、數位內容、資通訊創新、旅遊、教育、文創等產業領域，存在非常好的合作商機。

2022年紐西蘭臺灣商會在我駐外單位通力合作下，協助會員進口臺灣愛文芒果鮮果及鳳梨釋迦加工製品，並於同年10月26日與紐西蘭臺灣經貿協進會合作舉辦「聚焦臺灣 (Focus Taiwan)」經貿論壇，邀請紐國企業現身說法提供實務經驗及我駐紐單位進行政策說明，增進與會者對臺灣市場的全面瞭解。2023年該商會除賡續協助進口臺灣鮮果、石斑魚等農產品外，於8月結合僑委會臺灣美食國際巡迴講座與擴大辦理之「大洋洲國際名廚挑戰賽」為「奧克蘭臺灣美食節」，並於8月27日晚間邀請臺灣10大金牌名廚舉行「辦桌」晚宴，紐西蘭國會議員等政要受邀共襄盛舉，成功提升臺灣美食於當地知名度；另外6月在奧克蘭舉行「大洋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年會」、9月與紐臺經濟協進會組團訪臺參加ANZTEC 十周年相關活動等，均有效促進臺紐雙方經貿交流。

《紐西蘭臺商服務手冊》是彙整政府各單位各項業務聯繫資訊，及提供臺商來紐經營事業可能面臨的各項問題背景資料，提前瞭解本地政經生活環境，或於本地遇到困難與挑戰時，可以聯繫駐紐西蘭代表處或本辦事處，即時獲得良好的服務與協助。

最後，謹祝臺商朋友們身體健康，事業龍騰虎躍！

駐奧克蘭辦事處 處長

陳詠韶

委員長的話

海外臺商長年在僑居國發展，具有當地政經基礎，是我國國力在海外的延伸，也是對市場產業最敏銳的對應觀察者，可提供政府相關規劃之建議，帶動國家進步發展。展望當前全球經濟趨勢，受到美中貿易衝突、俄烏戰爭及中東地緣政治緊張情勢等因素持續影響，無不加速全球供應鏈重組及經濟策略的重新布局。海外臺商無論是立足創業、擴充規模、永續經營及升級轉型等，都面臨各項挑戰，亟需政府相關政策及計畫來對應。

為協助海外臺商有效運用政府各部門相關服務資源，並聚焦臺商關切主題及各國總體投資環境等議題，僑委會與駐外館處共同合作，因地制宜彙編北美洲12冊、中南美洲4冊、歐洲4冊、亞洲8冊、非洲2冊及大洋洲4冊，共計34冊《臺商服務手冊》，並與時俱進，持續定期更新內容，期能對深耕當地國多年之資深臺商或初來乍到之新手臺商皆有助益，協助其在僑居國穩健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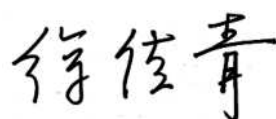
《臺商服務手冊》收錄僑委會「全球僑胞服務數位平臺」服務，透過整合僑委會、海外僑務據點，以及海外信用保證基金的 LINE 專線(@Taiwan-Fund)服務連結，提供臺商最即時的聯繫諮詢服務，臺商可透過《臺商服務手冊》以及數位平臺之服務連結，更迅速瞭解政府資源相關資訊。

此外，為因應全球淨零排放趨勢，僑委會自2023年迄今持續協助促進海外僑臺商瞭解淨零碳排相關措施，定期彙蒐公部門 ESG 相關工作重點及資源網站資料，並於官網增設專區，以提供臺商資訊參考運用；另考量各地法規及臺商企業需求不同，僑委會將持續彙蒐綜整瞭解海外臺商企業面臨低碳供應鏈機制之困難、產業升級轉型意願等相關需求，提供海外臺商相關輔導諮詢，

盼結合各界資源推動全球臺商落實 ESG，協助臺商企業通過挑戰，提升企業競爭力。

今後僑委會仍將秉持一貫的政策立場，透過智能僑務服務，持續輔導與協助臺商事業發展，期許經由本《臺商服務手冊》的編撰，讓臺商在發展事業的過程中，能感受到政府支持的力量。期盼臺商與政府密切攜手合作，使臺灣經濟再度躍升。

僑務委員會 委員長



壹、駐紐西蘭代表處與辦事處簡介

一、駐紐西蘭代表處、駐奧克蘭辦事處簡介：

我國於1973年5月在紐西蘭設立「駐紐西蘭亞東貿易中心」，1991年12月更名為「駐紐西蘭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即中華民國駐紐西蘭代表處）至今。另於紐國第一大城奧克蘭（Auckland）設立「駐奧克蘭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主要任務在增進我國與紐國間之經貿、文化交流等各項雙邊關係，並加強對我旅居紐國僑民之服務。另經濟組配設於代表處，僑務秘書及移民秘書配設於辦事處，為僑臺商及僑民提供服務。

- （一）駐紐西蘭代表處：設於威靈頓（Wellington），領務轄區為紐西蘭北島中部 Taupo 湖以南（不含 Taupo 市）及南島全部地區，主要城市有首都威靈頓、基督城（Christchurch）及但尼丁（Dunedin）。
- （二）駐奧克蘭辦事處：設於大奧克蘭市，轄區為 Taupo 湖（含 Taupo 市）以北地區，轄內主要城市有大奧克蘭市（Auckland）、漢彌頓（Hamilton）及羅托魯阿（Rotorua）。

二、紐西蘭簡介：

- （一）紐西蘭位於南太平洋，由兩座主要大島（南島與北島）及若干小島組成，面積270,534平方公里，約為臺灣本島之7.5倍，南島地廣人稀，人口約1百餘萬，以農業及觀光業為主，北島為紐國之政經重心。紐西蘭人口約513萬人（2021年9月資料），歐洲白人後裔約占70%、當地原住民毛利人占16.5%、亞裔占15%、南太平洋島民占8%，其中三分之一人口居住在奧克蘭地區。紐西蘭於1947年成為主權國家，為大英國協成員。國體為君主立憲，以英國女王為國家元首，總督為其代表。政體為責任內閣制，國會採單院制，選舉制度為「混合比例代表制」，目前有120席，議員民選，任期3年。國會多數黨或相對多數支持之政黨黨魁為總理組成內閣，內閣閣員向國會負責。
- （二）紐西蘭所有商品與服務之價格均需增收15%的貨物與服務稅（GST），一般商場標示價格均已包含 GST。政府機關與公司行號

營業時間通常為週一至週五早上9時至下午5時，周休兩日。夏季日光節約時間（每年9月最後一個星期日至翌年4月第一個星期日）與臺灣時差5小時，其餘時段時差為4小時。紐西蘭電壓為220伏特，且插座為八字形。於遭逢緊急狀況時，可撥打111求助。至旅外國人或僑胞遭遇緊急狀況時可與駐紐西蘭代表處或駐奧克蘭辦事處連繫。

貳、提供臺商服務窗口平臺

一、僑務業務諮詢

僑委會派駐1名僑務秘書於駐奧克蘭辦事處，負責推動紐西蘭僑務業務，相關業務說明如下：

業務簡介：

- (一)聯繫及協輔僑團活動。
- (二)聯繫及協輔文教活動。
- (三)聯繫及協輔臺商活動。
- (四)辦理僑臺商赴臺參加經貿研習活動。
- (五)辦理僑臺商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業務。
- (六)辦理僑生申請赴臺就學。
- (七)辦理海外青年赴臺研習及觀摩活動。
- (八)其他僑務事項服務
- (九)提供正體字中文圖書借閱及備查僑團（校）場地借用服務。
- (十)聯絡資訊：

Phone: +64-9-303-3903#206

Fax: +64-9-302-3399

E-mail: aucklandocac@gmail.com

二、領務業務服務

辦理護照、簽證、文件證明、入出境及急難救助等相關事宜。受理時間均為週一至週五：09：00~12：30、13：30~17：00。

- (一)居住於紐西蘭陶波市（Taupo）以南地區及庫克群島、紐埃者，請向駐紐西蘭臺北經濟文化代表處申請。

聯絡資料

Phone: +64-4-473-6474

Fax: +64-4-499-1458

Email: nzl@mofa.gov.tw

Web: www.roc-taiwan.org/nz

Physical address: Level 23, The Majestic Centre, 100 Willis Street,

Wellington 6011, New Zealand

(二) 居住於紐西蘭陶波市 (Taupo) 以北地區 (包括 Taupo) 及法屬玻里尼西亞 (大溪地) 者，請向駐奧克蘭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申請。

聯絡資料

Phone: +64-9-303-3903

Fax: +64-9-302-3399

Email: auckland@mofa.gov.tw

Physical address: Level 15, Tower 2, 205 Queen Street,
Auckland, New Zealand

三、經濟業務服務

紐西蘭代表處經濟組負責推動貿易及投資業務，透過與紐西蘭公部門和產業界交流，強化臺紐雙邊經貿關係，另亦主責蒐集臺紐業界貿易及投資等相關資訊，提供業界參考。轄區：紐西蘭、薩摩亞、紐埃、庫克群島。

聯絡資料

Phone: +64-9-303-3903

E-mail : newzealand@sa.moea.gov.tw

Physical address: Level 23, The Majestic Centre,
100 Willis Street, Wellington 6011, New Zealand

參、經貿合作

一、經濟部協助臺商各項措施與資源

紐西蘭代表處經濟組負責推動貿易及投資業務，及提供臺商返臺投資相關服務。

臺灣經貿相關訊息請參考以下網站：

(一)有關臺灣經濟發展及經濟現狀，請參考經濟部網站

<http://www.moea.gov.tw/MNS/english/home/English.aspx>

(二)有關臺灣國家發展計畫，請參考國家發展委員會網站

<https://www.ndc.gov.tw/en/default.aspx/>

(三)有關貿易管理、貿易統計和貨品稅則號列，請參考經濟部國際貿易署網站

<http://www.trade.gov.tw/English/>

(四)有關到臺灣投資問題，請參考投資臺灣入口網

<http://investtaiwan.nat.gov.tw/eng/main.jsp>

二、外貿協會協助臺商拓展商機說明

(一)關於外貿協會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簡稱外貿協會或貿協）為臺灣最重要的貿易推廣機構，係由經濟部結合民間工商團體成立之公益性財團法人，以協助業者拓展對外貿易為設立宗旨。在全球各地超過60個海外據點及超過500個簽有合作協議之國際貿易推廣姐妹機構，形成完整的貿易服務網，提供零時差、無國界的即時服務，貿協網站（TAITRA）：<http://www.taitra.org.tw/>，外貿協會未於紐西蘭地區設據點，而由澳大利亞雪梨臺灣貿易中心 TAIWAN TRADE CEN-TRE SYDNEY 兼管。

聯絡資訊：

主管：蔡英庠 Sherry Tsai

Phone: +61-2-92794800

Fax: +61-2-92794811

Email: sydney@taitra.org.tw

Physical address: Suite16.01, Level 16, 55 Clarence Stree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二)轄區：澳洲、巴布亞紐幾內亞、索羅門群島、紐西蘭、薩摩亞、
紐埃、庫克群島、其他大洋洲地區。

肆、金融支援-臺商融資渠道及信用保證服務

一、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簡介

為協助海外僑臺商事業發展，僑務委員會協輔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提供僑臺商融通資金所需之信用保證，協助順利取得金融機構之融資，以發展經濟事業，並藉著分擔金融機構融資風險，提升金融機構放款意願。

二、服務內容

(一) 合作銀行：合作銀行：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於全球25國、50個都會區內共有197家承辦金融機構，另亦可運用國內31家銀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方式申辦。

(二) 最高保證融資金額

1. 最高融資金額上限為200萬美元。
2. 配合政府拓展新南向及非洲市場政策，其同一經濟利害關係人均設立於該地區者，融資額度合計最高250萬美元。
3. 利率：由銀行依市場成本加碼後定價收取。
4. 保證手續費：年率0.2%~0.6%。

請點閱海外信用保證基金官網(<https://www.ocgfund.org.tw>)。

諮詢請洽該基金窗口劉經理或何科長(+886-2-23752961轉18或17)，或掃描下方 QR Code 以加入該基金 LINE 專線好友，線上諮詢。(LINE ID：@Taiwan-Fund)

  LINE ID: @Taiwan-Fund	<p>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LINE 專線 LINE ID: @Taiwan-Fund</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僑臺商貸款信用保證✓ 申請貸款信用保證諮詢服務✓ 僑臺商與銀行連繫服務✓ 信用保證規定說明與釋疑✓ 信用保證業務宣導服務 <p>(總機值機時間：臺灣時間為周一至周五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30 分) (倘因網路線路無法連線，可改撥海外信用保證基金專線+886-2-23752961)</p>
--	--

伍、人才交流

一、鏈結教育及產業平臺資源

- (一) 紐西蘭的高等教育機構，包括8所公立大學、1所公立技術學院 (New Zealand Institute of Skills and Technology)、12所產業培訓機構 (Industry Training Organisations)、5所政府培訓機構 (Government Training Establishments)、與3所毛利大學 (Wānanga) 以及近450所私立培訓機構 (Private Training Establishments) 可授予學位或文憑。

根據「紐西蘭教育法」規定，紐西蘭的資歷架構由紐西蘭資歷局 (New Zealand Qualifications Authority, NZQA)，與紐西蘭大學校長委員會 (the New Zealand Vice-Chancellors; Committee) 並列為紐西蘭兩大高教品質保證的主管機構，其分工情形為紐西蘭資歷局職掌非大學的後中等教育機構之品質保證，而由紐西蘭8所大學校長組成的紐西蘭大學協會 (Universities New Zealand) 校長委員會負責大學的品質保證及核可大學研發的資歷。紐西蘭擁有8所聲譽卓著的公立大學，這8所大學總體排名均在世界排名前3% (500) 的大學中。

- (二) 駐澳大利亞代表處教育組 (Education Division, Taipei Economic & Cultural Office in Australia) 兼轄紐西蘭教育業務推廣與交流。

聯繫資訊：

Tel: +61-2-6120-1021/ +61-2-6120-1022/ +61-2-6120-1023

Fax: +61-2-6273-4560

Emergency Contact Number : +61-413-018-880

Email: australia@mail.moe.gov.tw

Website : <https://www.roc-taiwan.org/au/post/147.html>

地址：Unit 5, 40 Blackall Street, Barton, ACT 2600, Australia

二、國內大學院校於海外駐點服務項目簡介

國內大學院校未於紐西蘭駐點服務，另臺紐雙方於2012年5月由財團法人高等教育國際合作基金會與紐西蘭大學協會 (Universities New

Zealand) 簽署合作交流備忘錄，以增進雙方學術交流及合作機會。

「臺灣紐西蘭大學校長論壇」於2012年舉辦，2017年第四屆論壇於紐西蘭威靈頓舉行，同時促成國立臺灣大學與坎特伯雷大學簽訂學術交流協調。

另，2013年國立臺灣大學與紐西蘭維多利亞大學簽訂學術合作備忘錄；2014年國立中興大學與紐西蘭梅西大學簽署2+2雙聯學位協議；2015年實踐大學與紐西蘭梅西大學簽訂學術合作備忘錄，以加強學生交換、學術交流與論文合作等方面合作；2016年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與奧塔哥大學商學院簽署碩士雙聯學位合作備忘錄；2018年國立東華大學與紐西蘭阿灣紐阿連基毛利大學簽署合作備忘錄，將在原住民族高等教育學術研究及學生交流上進行更多緊密合作與互動。又國立清華大學與紐西蘭奧克蘭大學與奧克蘭理工大學亦均簽有學術合作備忘錄。

陸、區域鏈結

一、雙邊經濟合作協定、投資保障協定、租稅協定

- (一) 2013年我國與紐西蘭簽署「臺澎金馬個別關稅領域與紐西蘭經濟合作協定」(Agreement between New Zealand and the Separate Customs Territory of Taiwan, Penghu, Kinmen and Matsu on Eco-nomic Cooperation, 簡稱ANZTEC)。
- (二) 2020年2月26日我國與紐西蘭簽署臺紐有機農產品驗證相互承認執行協議，並自2020年4月30日起實施，經臺紐有機驗證系統驗證合格之有機農產品得進行進出口貿易。協議內容、臺紐有機農產品進出口貿易流程指南、相關驗證機構及文件格式等資訊請至農業部農糧署網站查詢 https://www.afa.gov.tw/cht/index.php?code=list&flag=detail&ids=548&article_id=22191。
- (三) 2020年12月18日我國與紐西蘭簽署「臺紐優質企業相互承認協議」，我國優質企業(Authorized Economic Operator, AEO)計畫與紐西蘭安全出口計畫(Secure Exports Scheme, SES)相互承認，並自2021年3月18日起實施。經認證之業者得享有通關優惠待遇，有助提升貿易便捷化，並提升產品競爭力。相互承認作業說明請參考財政部關務署網站 <https://web.customs.gov.tw/singlehtml/698?cntId=18f0147e98fa4a0aae2ab4a5ee760fc6>。
- (四) 臺紐經濟聯席會議：中華民國國際經濟合作協會(簡稱國經協會)自1985年舉辦臺紐經濟聯席會議，係促進兩國企業界溝通、交流之重要平臺，雙邊會議因故於2008年起中斷，後經雙方努力於2018年復會，重新建立兩國民間交流、拓展經貿商機的橋梁。2018年於臺北舉行，2019年於紐西蘭舉行，2023年9月適值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簽訂10周年，紐臺經濟協進會(New Zealand-Taiwan Business Council, NZTBC)主席范千里(Charles Finny)特率團訪臺，並與中華民國國際經濟合作協會臺紐經濟聯

席會議主席董國猷共同主持旨述會議，促進雙方企業實質交流。

- (五) 紐西蘭對外政策著重貿易，追求外銷市場通路、地區經濟結合、推動國際社會解決氣候變遷、天然資源、環境保護等議題。2023年我國對紐國出口4億6,461萬美元，較2022年減少35.38%，自紐國進口為10億7,224萬美元，較2022年同期減少7.65%，臺紐雙邊貿易總值達15億3,685萬美元。

2023年紐西蘭主要輸臺產業項目：乳及乳油（加糖）、冷凍牛肉、其他鮮果實、乳製品塗醬、鮮蘋果、梨及榲桲、冷凍綿羊肉、食物調製品、乾酪及凝乳、鮮杏、櫻桃、桃子（包括油桃）、李子及黑刺李、乳及乳油（未加糖）。臺灣主要輸紐產業項目：渦輪噴射引擎與渦輪機、電動自行車、鋼鐵製螺釘、螺栓、螺帽、不鏽鋼扁軋製品、聚縮醛、鐵或非合金鋼製角、鋼鐵製之其他管及空心管、非動力腳踏車、自動資料處理機及其附屬單元、電話機。紐西蘭主要進、出口國家前3名均為中國、澳洲及美國。

二、臺商投資新南威爾斯州情形及分布概況

- (一) 臺商在紐西蘭之主要投資項目包括：資通訊、教育、觀光、貿易、食品加工等，惟規模普遍不大。其中，較具規模之業者包括聯強、奧克蘭商學院、奇異鳥旅行社、好樂迪旅行社、彩虹旅行社、經營茶園之Zealong Tea公司及亞洲食品進口批發商T-Mark等公司，從事貿易觀光及奶粉製造的Farmers Corner公司，以及開發自有品牌「太紫（Taizi）」高粱酒之盧氏兄弟、經營Olive Black橄欖油品牌之李昀翰、經營醬料品牌「尚膳」（Good Chow NZ Limited）之左侶文等，皆係臺商在紐投資較成功之案例。在紐之主要臺商團體有紐西蘭臺灣商會（含青商會）、紐西蘭南島臺商協會及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紐西蘭分會及基督城分會等。
- (二) 我國廠商及移民在紐西蘭投資熱潮出現於1993至1997年間，其中尤以1993年和1996年投資金額7,426萬紐元和5,488萬紐元最多，其餘年度亦均超過1,000萬紐元；另自1998年開始，投資金額即出現下滑，每年均不及400萬紐元，1999年和2004年更低於100萬紐元

以下。依據前述紐國統計局統計，截至2022年3月我國對紐西蘭投資金額約22.14億美元。

三、重要社團組織

(一) 紐西蘭臺灣商會

Email: tbanz99@gmail.com

(二) 紐西蘭南島臺商協會

Email: tbanz1996@gmail.com

(三) 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紐西蘭分會

Email: jennyysz88@gmail.com

(四) 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基督城分會

Email: evanitw@yahoo.com.tw

(五) 紐西蘭華商經貿聯誼會

Email: tammylin1018@gmail.com

(六) 世界華商經貿聯合總會紐西蘭分會

Email: f93521113@gmail.com

柒、臺商簽證、短期停留、居留工作許可

紐國自「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爆發後即嚴管國境，惟自2022年8月1日起已全面開放邊境。我國國民原則上享有90天免簽證待遇，紐國自2019年10月1日起，要求適用免簽證入境紐國之60個國家（包括臺灣）之人民，於入境前須先付費申請「電子旅行授權」（Electronic Travel Authority，簡稱ETA），過境轉機旅客一併適用，出發前建議洽詢紐國駐臺商工辦事處為宜。此外，紐國政府2021年5月宣布，開放邊境後將以高階技術勞工及高所得投資移民為優先開放移民對象。

紐國移民政策中與企業有關之類別包括投資移民類（Investor Category）和技術移民類（Skilled Migrant Category）等兩類，詳情請參閱紐國移民局網站 www.immigration.govt.nz。

捌、臺商子女就學

凡兒童年滿5歲，就可在生日隔天入學就讀。從5歲一年級（Year 0或Year 1）到17歲十三年級（Year 13），都在義務教育的範圍。其中小學6年、中學階段前半段包括七、八年級，稱為初中或高小（intermediate school）。中學後半段，包括九年級到十三年級，叫做高中（colleges）。大學通常是18歲到20歲，一般為3年，榮譽課程為4年，畢業後可接讀接碩士班與博士班。

玖、臺商醫療

紐西蘭的醫療體系主要有家庭醫生（General Practitioner, GP）、學校的校醫、急診（emergency department）、公立醫院、私人醫院和專家診所等。

- 一、家庭醫生：紐西蘭醫療為轉診制，家庭醫生是民眾看病的第1站，亦即民眾必須先註冊1位家庭醫生，並採預約方式，才能看家庭醫生，家庭醫生進行初步診斷，如病情可以處理，即開給「治療單（處方單）」，患者持處方單去藥房買藥。如果病情比較嚴重，需要接受進一步治療，即開給「轉診單」，推薦到當地的「公立綜合醫院」或「專科醫院」處理。
- 二、公私立或專科醫院：紐西蘭的公立醫院提供紐西蘭公民及永久居民免費的醫療服務，看病產生的費用由政府承擔，惟公立醫院看病經常要提前預約，還要排隊很久，一般小病很少去公立醫院，看私人醫院比較快，但費用較貴，一般民眾購買醫療保險支應。

拾、僑務委員會協助臺商之相關措施與資源

一、全球僑臺商產業升級與技術服務方案

海外僑臺商在全球的發展，無論是立足創業、擴充規模、甚至升級轉型，均面臨激烈的挑戰。僑委會為輔導海外僑臺商產業升級，提升企業國際競爭力，邀集農科院、國研院、工研院、資策會、食品所、紡織所、藥技中心、金屬中心、塑膠中心、設研院、臺經院、中經院、商研院及生技中心等14家研發機構，合作推動「全球僑臺商產業升級與技術服務方案」，期盼結合臺灣研發技術能量，協輔僑臺商事業發展，同時協助國內產業及研發單位開拓國際市場，共創雙贏局面。

每家研發機構皆彙編產業技術服務手冊，內容包含：研發機構介紹、服務項目介紹、重要成果展示、產業結合項目（鏈結臺灣產業，推銷臺灣產品、資材等）、建立 LINE 諮詢專線提供服務諮詢單一窗口及直接聯繫管道等，提供服務簡介、技術資訊及常見問題 Q&A 等項目，以提供有需求之僑臺商運用。

方案推出後已促成海外商會組織與合作之研發機構共同辦理多場線上講座及交流活動，世界臺商總會、亞洲臺商總會、北美洲臺商總會、芝加哥臺美商會、奧勒岡臺灣工商會、世華工商婦女會巴爾的摩分會及開普敦臺灣商會等海外商會並與合作研發機構簽署合作備忘錄，協助僑臺商深化技術核心能力。

各研發機構服務手冊電子檔、專訪報導、主講之線上論壇，以及海內外交流成果均彙整於僑委會官網專區，提供僑臺商朋友參考運用。期盼在運用各研發機構所提供的相關資源後，能提升僑臺商企業的全球競爭力並擴展事業版圖；此外，亦希望能同時發揮僑臺商企業之影響力，將臺灣之創新科技及產業能量推廣至國際舞臺。

相關資訊請參閱僑委會網站「全球僑臺商產業升級與技術服務方案專區」：<https://Tech.Taiwan-World.Net>

二、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方案

為協助僑臺商海外發展及提升企業競爭力，鏈結臺灣產官學研能量，協輔僑臺商在後疫情時代的企業轉型。僑委會推動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方案，由僑委會搭建平臺，架構海外僑臺商與國內產學研發機構對接合作機制，以國內產學研發之優勢，以期提升僑臺商產業競爭力，讓相關僑務工作能順應時代及環境變遷，匯聚僑力壯大臺灣。

僑委會於2021年2月2日舉辦「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交流記者會」，構建世界臺灣商會聯合總會及世界華人工商婦女協會等商會與國內各大學院校交流平臺，提供相互聯繫機會。僑委會彙編包含國立政治大學、國立中興大學等39本「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服務手冊」，並置於僑委會官網僑臺商專區，已累計超過4萬次瀏覽。次於同年3月19日協輔「世界臺商回國訪問暨投資考察團」前往新竹科學園區、清華大學產學中心及工業技術研究院參訪，續於3月31日辦理「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暨商機交流訪問團」，赴臺北科技大學及政治大學產學創新研究中心參訪交流活動，系列活動回應熱烈。

僑委會自產學合作方案推出後，於各駐點轄區共辦理56場交流活動，並簽署37份合作備忘錄，其中包括西雅圖臺灣商會與政治大學商學院，雙方成立合作聯盟，共同推動臺美產學交流，採聚焦式合作，並就合作項目初步研議，未來將朝「參訪交流」及「專業講座」之虛實併進方式規劃；非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與亞東科技大學及龍華科技大學簽署合作備忘錄，深化非洲臺商與國內科技大學產學技術及人才合作交流。

僑委會並與臺灣各大校院國際產學合作機構、研發單位，以及其優質企業廠商合辦「僑見臺灣商機36計」、「產學 ING 商機不 NG」及「產學攜手僑見商機」等線上論壇，邀請專家分享產學合作經驗，協助僑臺商發掘如何運用時下最夯的技術，將海內外優勢產業及資源互補對接，共創互惠雙贏局面。

相關資訊請參閱僑委會網站「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方案專區」：

<https://IA.Taiwan-world.Net/>

三、ESG 資源專區

為因應國際淨零趨勢，達成國家2050年淨零排放目標，協輔海外僑臺商企業永續發展及產業升級轉型，僑委會持續協助促進海外僑臺商瞭解淨零碳排相關措施，定期彙蒐公部門 ESG 相關工作重點及資源網站資料，並於官網增設專區，以提供僑臺商資訊參考運用。

2022年迄今僑委會持續協助促進海外僑臺商瞭解淨零碳排相關措施，於商會幹部培訓安排淨零碳排主題課程及專題演講，2023年亦辦理「僑臺商產業淨零排放主題研習班」及「僑臺商循環經濟主題研習班」，安排參觀國發會「2050淨零城市展」、「2023亞洲永續供應+循環經濟會展」，以及委請安侯建業公司辦理「2023年協輔海外僑臺商企業產業升級調查計畫」，盤點並瞭解新南向重點國家(越、泰、馬、菲及印尼)從事製造業且以出口導向為主之僑臺商企業面臨之困難，提供達成「2050淨零轉型」的全球永續目標相關輔導諮詢協助。

另為配合僑臺商實際需求，僑委會前應越南臺商總會及越總同奈分會所請，經洽詢國內四大會計師事務所意願，於2022年12月分別遴聘安侯及勤業眾信前往越南北部與南部辦理淨零碳排經貿專題講座，並提供臺商企業診斷諮商服務，並於2023年以「低碳經濟下的塑膠產品創新趨勢」為主題，遴聘財團法人塑膠工業技術發展中心派員赴南非開普敦、約翰尼斯堡、德班等地區辦理4場經貿專題講座以及6場企業諮商。

僑委會將持續彙蒐綜整瞭解海外臺商企業現階段面臨低碳供應鏈機制之困難、產業升級轉型意願，邀請海外臺商組織組團回國參訪交流，舉辦論壇或參訪、商機交流媒合等，俾規劃提供相關輔導諮詢協助服務，結合各界資源及數位科技推動全球臺商落實 ESG，協助海外臺商通過挑戰，提升臺商企業競爭力。

相關資訊請參閱僑委會網站「ESG 資源專區」：

<https://gov.tw/Vzp>

四、臺商人才培訓及產業交流

為培訓僑臺商經貿專業人才，輔導僑臺商事業提升經營實力並鼓勵僑臺商回國商機交流，促進海內外產業鏈結合作；強化全球僑臺商團體聯繫服務，協輔商會組織經貿交流功能；積極培力海外僑臺商團體幹部人才，輔助商會永續傳承。僑委會結合產官學界資源，辦理技藝培訓班、產業考察團及商會幹部培訓等各項專業研習、邀訪及培訓活動，邀請海外各地僑臺商回臺研習觀摩。

2024年僑務委員會僑臺商產業邀訪培訓活動計畫表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1	1/29-2/2	產業數位資安研習班
2	3/4-3/8	臺灣運動健康產業邀訪及商機交流團
3	3/18-3/22	連鎖加盟創新服務與品牌經營管理研習班
4	4/15-4/19	ESG 永續管理研習班
5	6/3-6/7	精準數位行銷及實務應用研習班
6	6/17-6/21	臺灣長期照護產業邀訪及商機交流團
7	6/24-6/28	餐飲食品安全管理研習班
8	7/21-7/26	全球青商邀訪團
9	8月	低碳農牧永續經營管理研習班
10	10/14-10/18	臺灣創新產業邀訪及商機交流團
11	10/21-10/25	臺灣人工智慧暨物聯網產業邀訪及商機交流團
12	10月中下旬	智慧能源產業研習班
13	11月	臺灣觀光產業商機參訪團

1.上開各項活動參加及報名方式請參閱僑委會官網首頁

<https://www.ocac.gov.tw> 及僑務活動報名系統

<https://register.ocac.gov.tw> 公告資訊。

2.產業邀訪培訓活動將依僑臺商需求不定時更新

五、傑出僑臺商表揚

僑委會每年結合經濟部及國內專業工商協會籌辦數項卓越臺商選拔表揚活動，包括海外臺商磐石獎、海外華人創業楷模獎、華冠獎、品牌金船獎海外僑臺商組等，藉以表彰在海外經營有成、表現卓越，且對臺灣或僑居地等國際社會有貢獻之臺商企業主。

(一)海外臺商磐石獎

為表達政府重視與鼓勵卓越中小企業，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自1992年起受經濟部及僑委會指導，聯合舉辦「國家磐石獎」及「海外臺商磐石獎」，藉由卓越企業選拔與表揚來肯定國內外中小企業及海外臺商之努力與貢獻，深獲社會各界重視與肯定。每年之海外臺商磐石獎推薦報名預計截止日約為6月上旬，有關活動最新消息，請隨時關注磐石獎官方網站及僑委會資訊。

(二)海外創業楷模暨相扶獎

為表揚卓越積極的創業家精神，為有志創業者樹立典範並帶動社會良善循環與國家經濟發展，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創新創業總會特舉辦內外創業楷模選拔，並自1992年起辦理海外創業楷模獎。每年之海外創業楷模獎推薦報名預計截止日約為7月中旬，有關活動最新消息，請隨時關注創業楷模獎官方網站及僑委會資訊。

(三)華冠獎

為表揚傑出華人工商婦女服務社會，創造事業及促進經濟繁榮之優良品蹟，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自2001年起舉辦世界十大傑出華商婦女【華冠獎】選拔，藉此鼓勵並肯定華商婦女卓越成就與貢獻。華冠獎每2年舉辦1次，有關活動最新消息，請隨時關注華冠獎官方網站及僑委會資訊。

(四)品牌金船獎海外僑臺商組

為促進臺灣三創十兆服務業產業輸出國際，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自2019年起與縣市政府共同辦理「品牌金船獎」選拔活動，並於2022年增設「海外僑臺商組」選拔，期盼鏈結海外僑臺商能量，協助臺灣服務業品牌輸出國際。每年之海外創業楷模獎推薦報名預計截止日約為3月下旬，有關活動最新消息，請隨時關注品牌金船獎官方網站及僑委會資訊。

(各獎項受理推薦確切時間屆時依公布簡章為準)

海外創業楷模獎



海外臺商磐石獎



品牌金船獎
海外僑臺商組



華冠獎



六、海外臺商精品選拔暨輔導

僑委會為輔導海外臺商事業發展、鏈結臺灣優勢、協助海外臺商產品品牌推廣，2021年首度辦理「海外臺商精品」選拔暨輔導活動，與經濟部、外貿協會、駐外館處及臺商總會共同合作，先以亞洲7國為首屆選拔地區，2022年擴大至全球辦理，透過選拔發掘並表揚優質的臺商產品，提供品牌輔導與行銷相關資源，迄今已選拔出30件優質精品(金質獎14件與銀質獎16件)。

2023年起「海外臺商精品選拔」與「全球青商潛力之星選拔」調整為隔年輪流舉辦，爰2023年聚焦「海外臺商精品」歷年獲獎企業之研習參訪與輔導推介活動，透過邀訪團拜會相關政府單位，及企業參訪及專家講座等，協助轉型升級及增進海內外交流。並與雙語廣播媒體合作，製播中英雙語獲獎精品與企業介紹及Podcast節目等，延續對獲獎精品之推廣。

本案除舉辦頒獎典禮公開表揚獲獎精品外，也提供得獎臺商包括：海外信保基金專案貸款保證、國際會計師事務所諮詢、線上數位策展、數位社群行銷，以及電商轉型顧問等輔導服務，讓臺商在發展自有品牌過程，能獲得政府及民間資源，強化國際競爭力，藉由國際社會對臺灣的友善度與信任感，提升臺商在國際的品牌價值，並透過臺商品牌行銷臺灣形象，進而強化對臺灣產品需求，幫助臺灣出口。

2024年第3屆「海外臺商精品」選拔活動將再次展開，歡迎海外各地符合資格臺商報名參選，有關活動辦理情形及最新消息，請隨時關注本會官網專區資訊（網址：<https://TP.Taiwan-World.Net>）及活動網站（<https://TaiwanPrime.org>）

僑委會官網

海外臺商精品專區



海外臺商精品選拔

活動網站



海外臺商精品金質獎

Podcast 節目



七、僑臺商商機名錄

(一)臺灣智慧城市工商名錄

發展智慧城市為世界各國重要國家政策，臺灣的智慧城市發展舉世聞名，諸多城市於國際智慧城市評比中名列前茅，2019年桃園市勇奪全球智慧城市首獎，基隆市則獲得「2019 ASOCIO 智慧城市獎」，2020年臺北市更榮獲「2020 全球智慧城市指數」全球第8名、亞洲第2名的優異成績；基此，僑委會特蒐集國內智慧城市各領域績優企業資訊，彙編「臺灣智慧城市工商名錄」，以協促海外僑臺商、臺灣產業及全球經貿的對接合作。

(二)全球防疫物資臺商名錄

全球正走向後疫情時代，臺灣善用穩定的公衛系統，超前部署的防疫成果獲得國際高度肯定，僑委會特彙編「全球防疫物資臺商名錄」，期能對世界各地的僑臺商拓展國際市場及建立臺灣品牌有所助益，並落實蔡總統建立「臺灣品牌」的全球戰略物資製造業願景。如有其他僑臺商企業欲加入名錄，可隨時與駐外館處聯繫，提供相關商品及聯繫資訊，共同攜手打造「臺灣品牌」。

(三)臺灣新創事業前進海外拓展商機廠商名錄

為協助臺灣新創事業對接海外企業開拓國際市場，僑委會與國家發展委員會合作，彙編「臺灣新創事業前進海外拓展商機廠商名錄」，介紹臺灣新創公司產品、服務及未來商機發展，產業別涵蓋數位金融服務、醫療器材、資訊軟體及網路應用、汽車電商、光電、農漁產品及建築工程技術等範疇，期將臺灣豐沛新創資源與海外僑臺商鏈結，共創臺灣經濟榮景。

(四)臺灣跨境電商前進海外拓展商機廠商名錄

為運用新科技與模式協助海外僑臺商、國內業者產品與服務行銷全球市場，以及滿足僑胞對臺灣故鄉產品需求、推銷臺灣並活絡疫後經濟，僑委會透過經濟部推介輔導之跨境電商，整合各家業者簡介、服務項目、跨境國家及尋求合作目標，彙編「臺灣跨境電商前進海外拓展商機廠商名錄」，期盼僑臺商結合國內業者互利共生，布局全球網絡創造商機。

(五)百工百業商機交流會參展單位名錄

為增進海外臺商與國內百工百業之鏈結與合作，僑委會與臺商組織合作，邀集國內產學研界及臺商企業，舉辦「百工百業商機交流會」，並將參展企業及學研機構之相關資訊整理彙編成「百工百業商機交流會參展單位名錄」，包含各單位業務簡介、合作需求及聯繫窗口等資訊，以利有效促進臺商與國內產學研相關單位對接，達到海內外資源相互交流運用的最大效益。

上開名錄均已置於僑委會網站僑臺商專區：

<https://Business.Taiwan-World.Net>

八、全球僑胞國際醫療服務手冊

臺灣醫療服務具有高品質、高科技及相對合理價格的優勢，深獲全球高度肯定，為使僑胞更加瞭解及運用臺灣優質國際醫療，僑委會於自2017年起與國內醫療院所合作提供 i 僑卡專屬健檢方案，鼓勵僑胞返臺利用 i 僑卡特約醫療機構健檢，提供海外僑胞健檢專案服務，並與國內醫療院所共同辦理健康講座或線上健康說明會，不定期提供僑胞健康照護與養生知識。

另為利海外僑胞進一步瞭解國內各醫療院所，僑委會特邀請編撰「全球僑胞國際醫療服務手冊」，彙整各醫療院所特色、國際醫療服務案例資源及相關就醫資訊，並提供各醫療院所單一聯繫窗口服務窗口資訊，以利僑胞跨境諮詢服務，歡迎多加利用！

「全球僑胞國際醫療服務手冊」目前已有彰化基督教醫院、林口長庚醫院、馬偕醫院、奇美醫院、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亞東紀念醫院、成大醫院嘉義、基督教醫院篇、臺北榮民總醫院篇及花蓮慈濟醫院篇等11冊。相關資訊請參閱僑委會網站「國際健康醫療專區」：

<https://Med.Taiwan-World.Net>

九、i 僑卡及海外特約商店說明

(一)發行目的：

為邁向「智能僑委會」目標，以提供更契合僑胞需要的精準服務，僑委會於2022年9月12日發行 i 僑卡，以虛擬卡雲端服務形式突破時間與空間的限制，成為政府跨境便民服務僑胞的新管道。

i 僑卡不僅有全球約4,000家特約商店優惠，更進階為僑委會的聯繫卡與服務卡，在聯繫卡方面，可透過 i 僑卡確認僑胞身分，提供精準的僑胞服務及參與本會各項活動的專享權；在服務卡方面，則透過專屬終身數位帳號，便利傳遞客製化服務訊息及快捷報名等服務。

(二)i 僑卡申請方式：

1. 線上申辦：申辦人可運用手機、平板或電腦至僑委會 i 僑卡網站登入/註冊會員，填寫相關資料並上傳中華民國護照（或國民身分證、戶籍資料、國籍證明書等國籍證明文件）及有效之僑居國居留證明文件〔如僑居國護照、永久居留證、居留簽證（如學生簽證、工作簽證、投資簽證等），但不含觀光簽證〕，經審核通過後，以電郵通知開卡，並提供虛擬卡下載。
2. 臨櫃申辦：於國內可攜帶中華民國護照（或國民身分證、戶籍資料、國籍證明書等國籍證明文件）及有效之僑居國居留證明文件〔如僑居國護照、永久居留證、居留簽證（如學生簽證、工作簽證、投資簽證等），但不含觀光簽證〕，至僑委會綜合規劃處證照科（臺北市徐州路5號3樓）填表申請，通過審核後，以電郵通知開卡，並提供虛擬卡下載；無電郵地址者可索取紙本證明，方便後續使用。

連結網址：<https://iCard.Taiwan-World.net>

(三)海外特約商店申請方式：

1. 於 i 僑卡網站下載並填妥「i 僑卡海外特約店家申請表」、「匯入表1」、「匯入表2」，並提供至多3張照片電子檔，轉請當地我駐外館處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報送僑委會申請。

連結網址：<https://reurl.cc/eWb29x>

2. 經審核通過之店家，僑委會將於 i 僑卡網站公告店家資訊，並提供特約店家標章電子檔及貼紙，請店家於營業場所明顯處張貼，以利僑胞辨識。

(四)國內特約商店申請方式：

1. 於 i 僑卡網站下載並「i 僑卡特約商店申請表」、「i 僑卡特約商店承諾書」、「資料匯入表1」及「資料匯入表2」，並提供營業登記證明，以及至多 4 張照片，寄至本會承辦信箱：twnocac@gmail.com，僑委會將於審查通過後回信通知。
連結網址：<https://reurl.cc/060k8l>
2. 經審核通過之店家，僑委會將於 i 僑卡網站公告店家資訊，並提供特約店家標章電子檔及貼紙，請店家於營業場所明顯處張貼，以利僑胞辨識。

十、全球僑臺商人才平臺

僑委會為協助僑生瞭解產業趨勢及順利就業發揮所長，並協助國內企業及僑臺商尋覓優秀僑生人才，設置「僑生 i 就業-全球僑臺商人才平臺」，以正體華語、英語、緬甸語、馬來語、印尼語、越南語、泰語等多國語言呈現，除提供媒合職缺功能外，亦提供最新留臺相關法規政策、線上履歷健檢、留臺畢業生心得分享等資訊及服務。

連結網址: <https://Talents.Taiwan-World.Net>



十一、僑生來臺就學

(一)僑生資格

依據「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第2條及第3條，僑生係指海外出生連續居留迄今，或最近連續居留海外6年以上，並取得僑居地永久或長期居留證件回國就學之華裔僑生。但就讀大學醫學、牙醫及中醫學系者，其連續居留年限為8年以上。海外係指大陸地區、香港及澳門以外之國家或地區」，所稱連續居留，指華裔僑生每曆年在國內停留期間未逾120日，所定取得僑居地永久或長期居留證件，得以取得僑居地公民權、永久居留權或以其所持中華民國護照已加簽僑居身分認定之。

(二)海外聯合招生

凡符合僑生資格者，得依規定向駐外單位、僑委會指定之保薦單位等申請來臺升學，經僑委會審查符合僑生資格後，由海外聯招會訂定錄取標準擇優錄取。

個人申請：採不分類組別招生，僑生於每年11至12月間提出申請，至多可填4個志願校系，繳交規定備審資料供校系審查，通過審查者，再由海外聯招會按申請僑生選填志願序、各校系審查結果及教育部核定之招生名額，於3月中上旬辦理統一分發。「個人申請」未獲錄取得進入「聯合分發」。

聯合分發：採第1類、2類及3類組招生，僑生於每年2至3月間提出申請，至多可選填70個志願，依據簡章規定採計申請僑生分發分數後，依最低錄取標準及各梯次之分配名額，按僑生之分發分數由高而低暨其選填志願序，於3月至7月間按分發梯次序進行分發。

師大僑先部：申請就讀臺師大僑先部者須透過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報名，並於志願選填臺師大僑先部；已分發大學者，至遲於8月31日前得向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申請改分發至臺師大僑先部，並以一次為限；另分發分數未達大學最低錄取標準者或分發分數已達大學最低錄取標準，但所填志願以無名額可供分發者，一律分發至臺師大僑先部。

印尼僑生來臺升學輔導訓練班：僑委會為協助印尼僑生儘早適應臺灣

教學環境並加強華語文能力，特辦理印輔班協助印尼僑生順利來臺升學，僑生於每年2月底前提出申請參加「聯合分發制」，並以來臺參加印輔班為分發依據，輔訓期間約為每年6月下旬至8月底，以輔訓成績分發入學。

(三)國內大學院校單獨招生

僑生向經教育部核准自行招收僑生之大學校院自行提出申請，並依各校所訂定之僑生招生簡章及相關規定辦理。經各校審查或甄試合格者，由各校發給入學許可通知。

(四)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

為配合政府人才培育及產業發展政策，並結合國內技職教育資源，開辦國內缺工產業及政府提倡之新興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自103學年度開辦，逐年擴大辦理規模。目前招生地區計有泰國、越南、馬來西亞、印尼、緬甸、菲律賓、柬埔寨。來臺升讀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技高端)僑生由政府全額補助學費，每人每學期新臺幣2萬5,400元，並可於畢業接續升讀4年科技大學。

(五)海外申請返臺就讀五年制專科學校、高級中等學校及國民中學

依教育部每年公告之「海外僑生申請來臺升讀高級中等學校及國民中學簡章」及「海外僑生申請來臺升讀五年制專科學校簡章」(公佈於教育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網站)申請。招生期間約為2月11日至3月10日，請就近向我政府駐外機構或僑務委員會指定之保薦單位申請。

(六)自行回國申請就讀各級學校

僑生須於回國之次日起90日內檢具申請表及相關證件向僑委會申請核轉教育主管機關分發入學；回國之次日起90日內在國內入學者，得檢具申請表及相關證件向僑委會申請補辦分發，並以該次回國入學時年級為認定入學之年級。應備證件：1.2吋正面彩色半身照片2張、2.護照正本、所有護照之全部入出國日期證明、3.持外國護照入境者，應繳驗外僑居留證或60日以上未加註不准延期或其他限制之停留簽證、4.持中華民國護照入境者，應檢具臺灣地區居留證或身分證、5.經駐外館處驗證之畢業證書及成績單(含中文或英文譯本)。

(七)四年制產學合作企業學士班

為培養海外青年獲得實用知識與生產技能，自1963年起創辦海青班，迄今培育出各領域超過2萬餘名專業人才。為培育我國產業所需人才，以創新思維強化精進海青班學程及相關學輔措施，推動自2022年起轉型為學位班，開設類科以製造業、營造業、機構看護、農業、電子商務及服務業等國內產業所需人才類科，2023年起開設「四年制產學合作企業學士班」，畢業後可取得學士學位，鼓勵留臺就業。地區為全球（中國大陸、港、澳除外），可就近向我政府駐外機構或僑務委員會指定之保薦單位申請。本專班補助第一學年每學期學費新臺幣2萬元(學費未達2萬元以實際金額為限)。

連結網址：

<https://www.ocac.gov.tw/OCAC/Pages/List.aspx?nodeid=1403>

十二、僑生來臺升學獎學金

在全球競逐國際人才之際，引進僑外人才已成為我國重要人才政策之一環。配合整體人才政策，僑委會設立下列入學獎學金，期許吸引更多海外僑青學子來臺升學，也為我國儲備優秀尖端人才。

(一)獎勵頂尖及傑出僑生來臺就讀大學校院獎學金

在頂尖僑生入學獎學金方面，每學年新臺幣26萬元，四年共計104萬元；在傑出僑生入學獎學金方面，每學年10萬元，四年共計40萬元，兩項獎學金均採續領審核機制。而為擴大效益並結合國內大學校院招生網絡，僑委會與大學校院合作推出聯名獎學金，由大學校院自行決定獎學金類別及名額，提供頂尖獎學金每學年13萬元、傑出獎學金每學年5萬元。

連結網址：

<https://www.ocac.gov.tw/OCAC/Pages/VDetail.aspx?nodeid=4496&pid=13194588>

(二)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頂尖獎學金

為鼓勵海外優秀僑生來臺就讀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僑委會訂定技高端頂尖僑生獎學金申請計畫，報名就讀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並經分發，且初中三年學業成績、操行成績符合標準者，擇優發給每人新臺幣十五萬元，於入學後撥付，無續領機制。

(三)四年制產學合作企業學士班頂尖獎學金

為招收優秀僑生來臺升讀產學合作企業學士班，僑委會設置頂尖獎學金，擇優發給入學獎學金，每學年計新臺幣10萬元，2學年共計20萬元，採續領審核機制。

十三、海外青年來臺研習參訪

(一)活動目的：

1.增進對臺灣的認識：透過來臺研習，促進海外青年對臺灣民主自由政經現況、華語文優質學習環境之瞭解，增進海外青年對臺灣之認識，持續深耕海外僑界新生力量。

2.鼓勵海外青年來臺升學：研習期間安排參訪特色高中及大學、技職教育體驗，增加海外學生對於臺灣升學環境之瞭解，引發來臺升學的動機，促進青年世代返國升學與來臺發展。

3.實際體驗臺灣多元文化：提供海外青年各項觀摩體驗活動，並安排組團來臺之團體透過與國內各級學校合作辦理方式，讓海外學生實際體驗臺灣在地文化及政經現況，成為僑社新生力量，培育僑團青年世代，增進我國與當地國之交流聯繫。

(二)活動類型：

1.實施方式：活動內容以「認識中華民國臺灣」為主軸，力求呈現臺灣教育環境、文化內涵、民俗技藝、風景名勝古蹟以及政經社會發展。

2.活動類型多元豐富：

(1)「語文研習班」(3週、4週、6週及8週)：提供海外青年學習華語文及認識臺灣之機會；(2)「英語服務營」(4週)：媒合海外志工來臺進行英語教學服務，擴大國內學童國際視野及增進英語學習，促進海內外青年交流；(3)「臺灣觀摩團」(2週)：海外青年實地體驗臺灣多元文化之機會；(4)「臺灣技職教育體驗營」(2週)：認識臺灣高等教育環境及實地體驗技職課程；(5)「輔助海外校團辦理來臺研習或臺灣文化活動」：鼓勵海外僑校僑團組團來臺研習華語文或臺灣文化活動。

連結網址：

<https://www.ocac.gov.tw/OCAC/Pages/List.aspx?nodeid=1377>

十四、全球僑胞服務數位平臺

僑委會為聯繫與服務全球僑胞，運用 LINE 免費跨國聯繫特性，設置僑務委員會 LINE 專線 (LINE ID: Taiwan-World)，提供全球僑胞便捷聯繫單一窗口，以聲音、圖文與影像提供僑胞各項諮詢、陳情、建言等相關服務。總機值機時間為：臺灣上班時間周一至周五8時30分至17時30分；例假日及國定假日全日不值機，倘因網路線路無法連線，可改撥僑委會電話總機專線:+886-2-2327-2600。

僑委會全球僑胞服務數位平臺專屬網址：

<https://Contact.Taiwan-World.Net>



僑團聯繫服務

僑青聯繫服務

僑校聯繫輔導

僑臺商事業輔導

僑生就學與在學輔導

僑胞權益服務

僑務電子報等文宣

Overseas Community Affairs Council, R.O.C. (Taiwan)
中華民國僑務委員會

十五、華僑身分證明及護照加簽僑居服務

(一)華僑身分證明書

海外僑民申請華僑身分證明書，主要是作為返國行使各項權利義務的依據。僑務委員會為配合僑民在國內辦理投資、工商登記、不動產買賣、遺產繼承、銀行開立帳戶、入境居留等事宜之需要，而核發華僑身分證明書。

(二)護照加簽僑居身分

海外僑民申請於護照內加簽僑居身分，主要是作為返國行使各項權利義務的依據。僑務委員會為配合僑民在國內辦理投資、就學、出境及服兵役等事宜之需要，而辦理僑居身分加簽。

(三)諮詢專線

僑務委員會綜合規劃處證照科

電話：886-2-2327-2929

傳真：886-2-2356-6385

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3樓

僑委會並製作「僑民證照權益介紹」3分鐘短片，已於僑務電子報 youtube 頻道上架，相關連結請參：

<https://ocacnews.net/video/122>

如有相關疑義，歡迎利用僑委會網站智能客服系統詢問

十六、海外僑民團體聯繫登記與輔導

遍布海外各地僑胞在僑居國當地豐厚人脈和網絡，一直是協助我國推展外交重要助力。為協助海外僑民團體，健全發展及推展活動，僑委會訂定「海外僑民團體聯繫登記作業要點」，加強與海外僑民團體聯繫互動，團結僑民力量，深化臺灣與各國關係，為臺灣爭取更多國際空間。歡迎海外鄉親組織各項專業或同鄉會團體，依據該要點檢附相關資料，經由駐外館處或文教服務中心核轉僑委會登記為海外僑民團體組織，共同攜手為壯大臺灣努力。

另，僑委會為輔導海外僑民舉辦各項活動，深化與僑居國政府及主流社會關係，協助臺灣拓展與各國政治、文化與經貿合作，提高我國國際能見度，訂定「海外僑民團體經費補助要點」，歡迎各海外僑民團體依該要點檢附相關資料，經由駐外館處或文教服務中心核轉僑委會，僑委會將視活動規模、性質及當年度預算酌予補助。

有關海外僑民團體聯繫登記事宜請參閱僑委會網站：

<https://www.ocac.gov.tw/OCAC/Pages/VDetail.aspx?nodeid=600&pid=1721>

有關海外僑民團體經費補助事宜請參閱僑委會網站：

<https://www.ocac.gov.tw/OCAC/Pages/VDetail.aspx?nodeid=601&pid=1724>

僑務委員會 LINE 專線：LINE ID:Taiwan-World

連結：<https://line.me/ti/p/xdgYzRVPzd>

十七、僑務委員會六大社群平臺

為持續擴大僑務服務量能，本會建置「僑務電子報」新聞網站、「僑務電子報 YouTube 頻道」、「僑務電子報 LINE 官方帳號」、「僑務委員會 OCAC 官方臉書粉絲專頁」、「僑務委員會 X 官方帳號」以及「僑務委員會 Instagram 官方帳號」，可隨時點閱即時僑務新聞與觀看臺灣優質影片，更可自動接收到重要僑務資訊與僑民服務消息，包括各類活動開班訊息、僑胞權益等，相當方便又實用。



拾壹、澳洲政府對臺商投資相關措施及機構

一、投資相關措施

澳洲最近之產業發展政策，將出口、創新、及投資3項並列為優先措施，並增撥預算，顯示現階段澳洲政府將出口拓銷列為施政重點，以期打開國外市場。

- (一) 目前澳洲主要出口協助措施包括：擴大「出口市場行銷發展計畫」(Export Market Development Grants Scheme)、實施「退稅與免稅制度」(Duty Drawback and Tariff Concession Schemes-TRADEX)、中間原物料免稅措施(Certain Inputs to Manufacture, CIM)等。
- (二) 研發稅務誘因：澳洲政府認為研究、發展及創新係提升產業競爭力之重要因素，亦以租稅誘因方式，鼓勵企業從事研發工作，准許企業抵免45%之費用支出。由AusIndustry及Australia Taxation Office共同協助、輔導業者進行相關工作。

二、投資相關機構

- (一) 外國投資審議委員會(Foreign Investment Review Board, FIRB)：澳洲外人投資政策係由財政部長管轄，財政部下設有「外國投資審議委員會」，審核外人投資並提供相關諮詢。依據1975年訂定之「外國人購買及接管法」，具外國政府及其所屬機構身份，抑或投資於金融、保險等受限制產業時，應向「外國投資審議委員會」提出投資計畫。新事業之投資，如金融、保險、媒體、航空航海、鈾類工業及都市不動產等均亦須經FIRB審核。其主要業務職掌包括：審查外人來澳投資之投資申請案，並向澳政府提出核准與否之建議、就一般外人投資政策與投資事宜向澳洲政府之提供諮詢、投資申請案若不符澳洲投資法令規定，FIRB可提供必要之修改指導、以及向外界宣介澳政府之外人投資政策。
- (二) 澳洲貿易投資委員會(Austrade)：澳洲聯邦政府於2008年初進行組織改造，原負責推廣投資之主管機關「澳洲投資局」(Invest Australia)併入澳洲貿易投資委員會(Australia Trade Commission,

Austrade)。澳洲貿易投資委員會 (Austrade) 隸屬外交貿易部，由貿易部長督導，負責促進貿易與投資業務，並對擬來澳設立商業據點或投資之外國企業提供相關服務，並協助與各州/特區政府協調聯繫共同促進投資。

三、主要仲裁機構

The Australian Centre for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Arbitration(ACICA)

地址：Level 16, 1 Castlereagh Street Sydney NSW

電話：+61-2-9239-0700

網站：<http://acica.org.au/>

拾貳、協助海外臺商回臺投資/上市相關措施

- 一、為協助廠商加速回臺轉移生產基地，政府自2019年1月起陸續推動「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根留臺灣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及「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合稱「投資臺灣3大方案」，至2024年3月15日，計吸引1,460家企業投資逾新臺幣（下同）2.2兆元，創造超過15萬個工作機會，已成功引導臺商及境外資金回臺投資，並導引國內中小企業升級轉型，更為經濟帶來強大的支撐動能。
- 二、「投資臺灣3大方案」原定推動至2021年底止，然全球市場及投資環境仍持續變動（如全球供應鏈轉移、國際情勢轉變、疫情穩定訂單增加等），為維持民間投資力道，同時鼓勵廠商智慧升級轉型，3大方案將延續至2024年。另為追求2050年淨零碳排目標，增列廠商必須提出減碳方案，總計新增貸款額度4,300億元。
- 三、3大方案延長（2022—2024年）重點：廠商須提出具體減碳計畫（如使用綠電或設置再生能源設備、採節能或低碳排設備、使用熱能回收或循環回收、規劃綠建築等）；另3大方案補助期限從5年調整為3年。

（一）根留臺灣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3.0

- 對象：非屬中小企業，且未取得「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資格之企業、配合政府2050淨零碳排政策目標，逐步落實減碳排之業者。
- 條件：製造業方面與「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相同，產線需具備智慧元素，且屬符合5+2產業創新領域、高附加價值產品及關鍵零組件產業、國際供應鏈關鍵地位、自有品牌國際行銷、國家重要產業政策等條件之一者；另服務業方面服務能量需具備智慧元素，且投資項目與國家重要產業政策相關。
- 貸款額度：由國發基金匡列1,200億元。
- 政府支付銀行手續費：對大型企業採階梯式補助，20億元以內0.5%、20至100億元0.3%、逾100億元0.1%。

- 目標：創造2,000億元投資、1萬個工作機會。

(二) 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3.0

- 對象：「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以外的中小企業、配合政府2050淨零碳排政策目標，逐步落實減碳排之業者。
- 條件：製造業方面與「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相同，產線需具備智慧元素，且屬符合5+2產業創新領域、高附加價值產品及關鍵零組件產業、國際供應鏈關鍵地位、自有品牌國際行銷、國家重要產業政策等條件之一者；另服務業方面服務能量需具備智慧元素，且投資項目與國家重要產業政策相關、其投資項目與導入創新營運服務、科技整合應用或國家重點產業政策相關。
- 貸款額度：由國發基金匡列1,000億元。
- 政府支付銀行手續費：對中小企業補助0.7%。
- 目標：創造2,000億元投資、1萬個工作機會。

四、吸引海外臺商回臺上市

金管會近年為吸引海外臺商回臺上市，已陸續公布三項主要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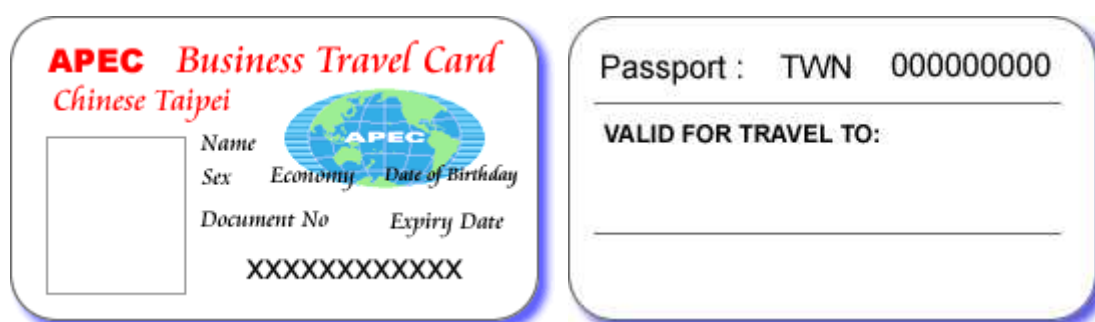
- (一) 鬆綁陸資得在 30%上限內投資在臺第一上市外國公司，並取消在臺第一上市外國公司本國籍大股東投資大陸設算限額。
- (二) 引進多元上市及基石投資人制度，使一定規模以上大型企業可有條件豁免獲利標準，且採較具彈性之承銷制度，以與國際接軌。
- (三) 提供留才誘因，延長庫藏股轉讓給員工時間，由3年延長為5年，同時解除員工認股權證僅能配給「全職」員工的限制。此外，上市審查時間由8週縮短為6週，以提升企業籌資效率。惟若是主要生產基地在大陸，必須要設境外控股公司，以 KY股方式來臺第一上市，仍不能逕以大陸註冊公司直接來臺上市。

面對有若干臺灣企業的大陸子公司規劃要在大陸A股掛牌，臺灣必須要強化臺股的競爭力，吸引臺商企業返臺上市，為此，證交所持續赴海外辦理招商說明會，向海外臺商宣導在臺上市之優勢，並積極提供海外臺商有關回臺上市相關議題之諮詢。

拾參、臺商申請亞太經濟合作(APEC)商務旅行卡(ABTC)應備文件及流程

一、ABTC 卡簡介

亞太經濟合作旅行卡 (ABTC) 係在 APEC 會員體間通關入出境之一種 許可證 (entry permit)，即以商務旅行卡取代傳統簽證型態，該卡是亞太經濟合作 (Asia-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APEC) 所發行之商務旅行卡 (Business Travel Card)，供商務人士持用，能在會員體間通關入出境。



二、ABTC 卡優點

以商務旅行卡取代傳統簽證型態，持卡者得持憑有效護照享有5年效期、多次入境，每次停留最長3個月之簽證待遇（各會員體核定時間長短不同）；另於通關時，得經由 APEC 專用通關道，以節省商務人士辦理簽證及通關時間。

三、申請資格:申請人須為持有效登載國民身分證字號之中華民國護照之商務人士，且有經常往來 APEC 會員體間之需要，及符合「亞太經濟合作商務旅行卡發行作業要點」之規定。

四、申請 APEC 商務卡時應繳國民身分證影本、中華民國護照影本(為配合商務卡5年效期，護照剩餘效期至少需5年以上；倘效期不足，商務卡效期同護照效期、推薦函、最近3個月核發之無刑事案件紀錄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正本、公司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服務企業在職證明書正本、6個月內兩吋正面半身彩色照片一張及申請費規費，並填妥申請表，親自或委任代理人向領務局、四辦或相關駐外館處申請。經受理後，相關資料將轉送參與商務卡計畫之各會員體審核通過後製卡並通知領卡。處理時程長短則視各會員體審核快慢而定。

五、目前共有澳大利亞、智利、韓國、印尼、馬來西亞、紐西蘭、菲律賓、汶萊、秘魯、泰國、香港、中國大陸、日本、新加坡、巴布亞紐幾內亞、越南、墨西哥、俄羅斯及我國共19個會員體。至我國與中國大陸及香港因政策關係，目前則相互排除適用 ABTC 辦法。

參考資料

- 一、經濟部「中華民國廠商海外投資叢書-澳大利亞投資環境簡介」
- 二、中華民國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網站-亞太經濟合作商務旅行卡專區
(<https://www.boca.gov.tw/lp-42-1.html>)
- 三、投資臺灣入口網(<https://investtaiwan.nat.gov.tw/homePage?lang=cht>)

紐西蘭臺商服務手冊

駐奧克蘭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書名：紐西蘭臺商服務手冊

編著者：駐奧克蘭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出版者：駐奧克蘭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地址：Level 15, Tower 2, 205 Queen Street, Auckland, New Zealand

電話：+64-9-3033903

電子郵件：aucklandocac@gmail.com

官方網站：<https://www.roc-taiwan.org/nzakl/index.html>

彙編年月：2024 年 3 月